

秭归县财政局文件

秭财农函〔2024〕69号

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市级第三批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

县直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三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宜市财农发〔2024〕36 号）精神和《县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三批市级财政衔接资金项目计划的函》（秭农函〔2024〕48 号）分配意见，现将 2024 年市级第三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计划下达给你们（资金明细附后）。

请严格按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，精心组织项目建设，加强项目资金管理，做好项目资

金公示公开，严禁截留、挤占、挪用衔接资金，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

附件：2024 年市级第三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明细表



附件

2024 年市级第三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明细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类别	项目主管单位	项目实施单位	财政衔接资金
1	产业发展	县农业农村局	县农业农村局	267
2	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	县农业农村局	县农业项目建设 服务中心	503
3	秭归县 2023 年度第 01 批次两河口镇等 乡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	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县国土整治中心	110
合 计				880

